

证券代码：600565

证券简称：迪马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14 号

##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税收优惠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同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同原地产”）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并经相关主管税务机关审核，符合西部大开发减免企业所得税备案受理条件，同原地产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%的税率征收。

上述所得税费用减免将对公司 2014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